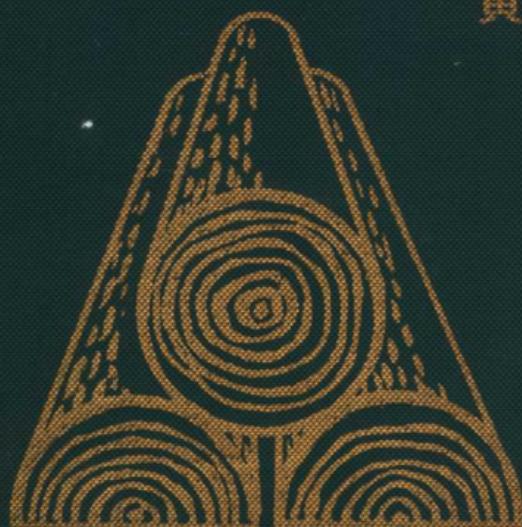


木材材积表

(第二版)

黄善忠 主编



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木材材积表

(第二版)

黄善忠 玉编

厂西科学出版社

(桂)新登字 06 号

木材材积表

(第二版)

黄善忠 主编

*

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东葛路 38 号 邮政编码 53002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印刷

南宁市建政东路 邮政编码 530023

*

开本 787×1092 1/64 印张 3.625 字数 115000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2 500 册

ISBN 7-80619-468-1 定价：4.90 元(精装)
S·58

再 版 前 言

本《木材材积表》自1991年出版以来，已经修订过一次，深受广大读者欢迎，被中国书刊发行业协会评为1996年全国优秀畅销书。现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1997年颁布实施的木材新标准再次进行修订，以便于读者贯彻执行木材新标准。

本书主要内容包括原条、原木、锯材、枕木等产品的基本检量、计算方法及其材积表，汇集了木材经营业务所需要的木材检量技术及材积计算知识，图文并茂，易于理解和掌握。

本书由黄善忠、李英健、徐峰、陆学利、吴汉阳、刘荣林编写。黄善忠任主编。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中国木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西区内外有关专家的大力支持和指导，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编 者

1997年1月

目 录

一、木材检量知识	(1)
(一) 木材材种	(1)
(二) 木材检验术语	(5)
(三) 原木的检量方法	(7)
(四) 杉原条的检量方法	(28)
(五) 枕木的检量方法	(36)
(六) 锯材的检量方法	(41)
二、木材材积表	(49)
(一) 原木材积表	(49)
(二) 短原木(圆材)材积表	(78)

(三) 长原木(圆材)材积表	(87)
(四) 橡木材积表	(113)
(五) 杉原条材积表	(117)
(六) 小原条材积表	(125)
(七) 小杉原条材积表	(128)
(八) 枕木材积表	(130)
(九) 马来西亚(沙巴)原木材积表	(135)
三、木材产品换算表	(207)
附录	(216)
(一) 广西木材类别(桂 Q/LY 9—86)	(216)
(二) 我国禁止出口一级珍贵树种木材	(226)
参考文献	(227)

一、木材检量知识

(一) 木材材种

木材材种是指森林采伐工业生产不同规格、不同用途的木材产品和木材机械加工半制品的种类。它是根据木材商品学上的分类而分的种别，即木材产品的种类。按现行木材标准的规定，材种划分如下（见下表）：

门类	材 种	检尺长(m)	检尺径(cm)	材积计算	
条木	杉原条	5以上	自8以上	杉原条材积表	
	马尾松原条	5以上	自8以上		
	阔叶树原条	5以上	自8以上		
	小原条	3以上	自4以上	小原条材积表	
原木	直接用原木	坑木	2.2, 2.4, 2.6, 2.8, 3.0, 3.2, 4, 5, 6	12~24	原木材积表
		檩材	4~5	杉木: 10~18 其他: 12~20	
	电杆	落叶松: 6 杉木: 8, 9, 10	12~16 14~18		

门类	材 种	检尺长(m)	检尺径(cm)	材积计算
原木	锯切用原木 针叶树锯切用原木	2~8	东北、内蒙地区:18以上,其他地区:14以上	原木材积表
	阔叶树锯切用原木	2~6	以上	
	单板用原木 旋切单板用原木	2,2.6,4, 5.2,6	自 26 以上	
	刨切单板用原木			
	特级原木 针叶树:4~8 阔叶树:4~6		杉木、柏木:20 以上, 其他树种:26 以上	
	小径原木	2~6	东北、内蒙:6~16, 其他地区:6~12	
	短原木	1~1.9	自 14 以上	

门类	材 种	检尺长(m)	检尺径(cm)	材积计算
原木	外插 车立柱	3.0	杉木:10~12;松科、 黄菠萝、杨木:9~12; 其他:7~112	原木材积表
	里插	2.6,2.8		
	椽 材	1~3	3~12	椽材材积表
锯材	针叶树锯材	1~8	厚度(mm) 薄板:12,15,18,21	宽度(mm) 60~300
	阔叶树锯材	1~6	中板:25,30,35 厚板:40,45,50,60	
	毛边锯材	针叶:1~8 阔叶:1~6	薄板:12,15,18,21 中板:25,30 厚板:70,80,90,100	50 以上 50 以上 100 以上

门类	材 种		检尺长(m)	检尺径(cm)	材积计算
锯 材	枕木	普枕	I类:2.5	厚度(mm) 16	宽度(mm) 22
			II类:2.5	14.5	20
	岔枕	2.6~4.8		16	24
	铁路货车用 锯材,载重汽 车用锯材,船 舶用锯材,乐 器用锯材		略	略	略

(二) 木材检验术语

原木检验 指对原木尺寸检量、材质评定、材种区分、树种识别、材积计算和号印加盖工作的总称。

原木长度 指原木两端断面之间最短处量得的实际尺寸,又称材长、全材长.

检尺长 指按标准规定,经进舍后的长度,又称长级.

原木直径 指通过原木断面中心的实际尺寸:

检尺径 指按标准规定,经进舍后的直径,又称径级.

尺寸让尺 指按规定需要减少长级或径级的尺寸.

尺寸公差 指尺寸允许的变动量.

尺寸偏差 指某一尺寸减其标准尺寸的代数差.

材 质 指木材质量的优劣,也就是品等的高低.

整边锯材 指相对宽材面相互平行,相邻材面互为垂直,材棱上钝棱不超过允许限度者.

毛边锯材 指宽材面互相平行,窄材面未着锯或者着锯而钝棱超过允许限度者.

板 材 指宽度尺寸为厚度尺寸的二倍以上者.

方 材 指宽度尺寸小于厚度尺寸的二倍者.

宽材面 指板(方)材的较宽材面.

窄材面 指板(方)材的较窄材面.

着锯面 指在材面上显露的锯割部分.

未着锯面 指在材面上显露的未锯割部分.

实际尺寸 指实际量得的尺寸.

标准尺寸 指标准所规定的尺寸.

(三) 原木的检量方法

1. 原木长度的检量

原木的长度是在原木大小头两端断面之间相距最短处取直检量，量至厘米止，不足厘米的舍去。

如果取的实际长度小于原木标准规定的检尺长，但不超过负偏差，仍可按标准规定的检尺长计算；如超过负偏差，则按下一一级检尺长计算，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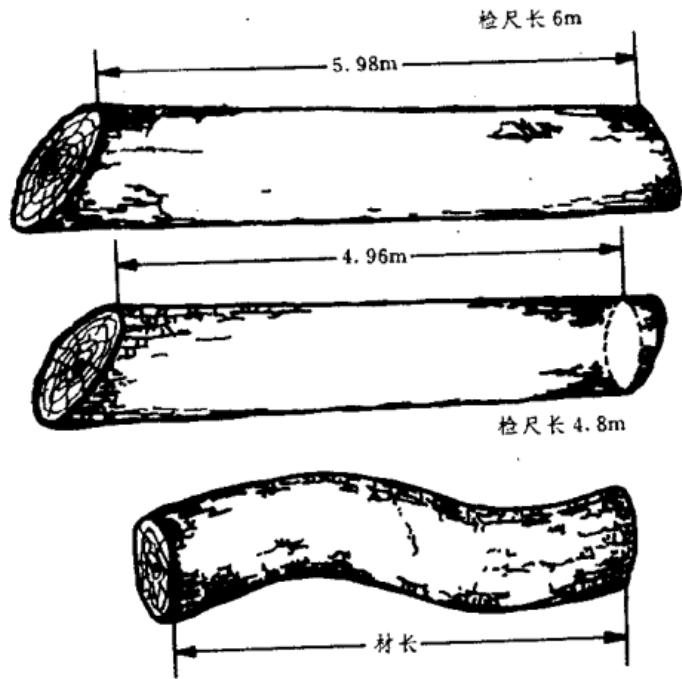


图 1

兜部砍成尖削的，材长应自斧口上缘量起，如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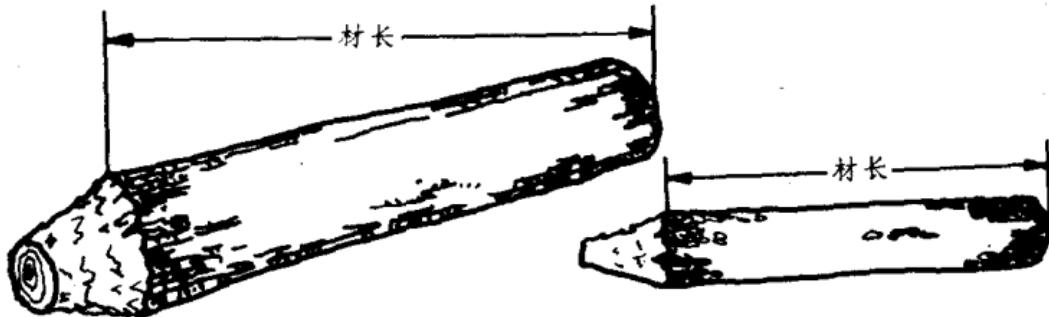


图 2

伐木时，根节大头的锯口，如该端断面的短径（扣除肥大部分）经进舍后不小于检尺径的，材长自大头端部量起，如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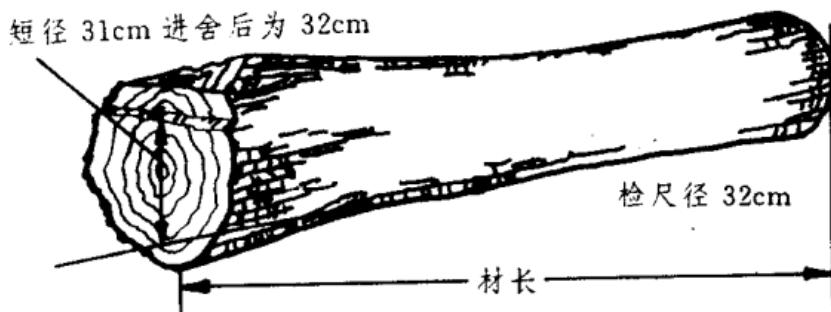


图 3

伐木时,根节大头的锯口,如该端断面的短径经进舍后小于检尺径,检量长度时,应从该端断面最短处量起,如图 4.